

江门市蓬江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蓬江发改资〔2022〕54号

关于蓬江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配套项目初步设计概算的批复

江门市蓬江区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中心：

你单位报送的《关于申请审批蓬江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配套项目概算的函》(蓬江建管函〔2022〕239号)及有关材料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蓬江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配套项目项目（投资项目统一代码：2202-440703-04-01-102616）申报概算为50383.90万元，核定概算为49413.36万元（详见附件）。

二、项目建设内容：按照蓬江发改资〔2022〕18号执行。

三、请严格按批复的内容和建设规模组织项目实施，并按规定向有关部门申请办理相关手续，如需对本批复所规定内容进行调

整，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我局，并按基本建设程序规定办理。
此复。

附件：蓬江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配套项目项目初步设计概算核定表

江门市蓬江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2年7月21日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区自然资源局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市生态环境局蓬江分局、区财政局

附件1

蓬江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配套项目项目初步 设计概算核定表

序号	工程或费用名称	工程费用(万元)
一	工程费用	28074.37
1	荣园路	8100.66
2	松园工业大道	6893.35
3	金岭北路	12900.36
4	临时工程	180.00
二	工程建设其他费用	18879.19
三	预备费用	2459.80
四	总投资	49413.36